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1206



領先的  
城市  
節能一體化  
服務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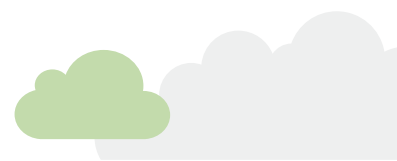


#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0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2
獨立審閱報告	19
綜合收益表	20
綜合全面收益表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28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趙曉波先生  
謝漢良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黃俞先生(主席)  
劉天民先生  
王映澣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謝有文先生  
陳華女士

## 董事會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陳華女士(主席)  
謝有文先生  
范仁達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謝有文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黃俞先生

### 薪酬委員會

范仁達先生(主席)  
謝有文先生  
謝漢良先生

###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成立)

范仁達先生(主席)  
黃俞先生  
陳華女士  
謝有文先生  
劉天民先生  
謝漢良先生  
王映澣先生  
趙曉波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梁樂偉先生  
張明強先生

## 授權代表

趙曉波先生  
謝漢良先生

## 註冊辦事處

66 Tannery Lane  
#04-10/10A  
Sindo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47805

##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66 Tannery Lane  
#04-10/10A  
Sindo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47805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806-810室

## 香港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KPMG LLP



### 新加坡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ricor Barbinder Share Registration Services  
8 Cross Street #11-00  
PWC Building  
Singapore 048424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公司網址

[www.technovator.com.sg](http://www.technovator.com.sg)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星展銀行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信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招商銀行  
北京銀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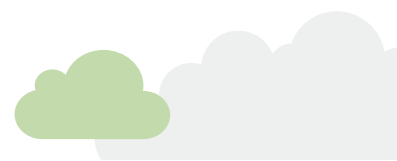
### 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

北京辦事處  
張煥女士  
電話：+86 10 8239 9391  
電郵：zhanghan@thtf.com.cn

香港辦事處  
賴娟小姐  
電話：+852 2736 8180  
電郵：janet\_lai@thtf.com.cn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綜述

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完成了整體構架的重大調整，主營業務劃分為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智慧能源三大板塊。二零一六上半年，集團在持續推進業務發展的同時，著力進行內部構架的梳理、整合與完善，優化匹配各業務分部的市場、銷售、研發、生產及職能服務體系，以期在新的始點，以更加專業高效的管理，扎實穩步推進城市綜合節能業務的向前發展。

二零一六年一至六月份，在國內宏觀經濟增長放緩的情況下，集團適時調整業務策略與重心，實現收入人民幣537.2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長1.1%。由於集團業務整體處於轉型期，同期自持續經營業務實現淨利潤人民幣60.8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下降1.9%。

## 業務回顧

### 智慧交通：智能+節能，板塊獲高速增長

二零一六上半年，軌道交通業務板塊繼續保持高速增長勢頭。地鐵節能方面，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初簽訂了北京地鐵8/9號綫通風空調系統節能改造合同能源管理(EMC)項目，據此，集團的地鐵節能業務已由北京地鐵8號綫的單站試點，成功推進至8、9號兩條綫路全綫站點，以點帶綫帶面式推進戰略取得了突破性進展。目前8號綫項目已順利完成並移交業主，另有多個城市的多條綫路已進入項目洽談階段。地鐵智能化方面，集團憑藉成熟完善的地鐵綜合監控系統(ISCS)、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BAS)、屏蔽門/安全門系統(PSD)等核心技術及複雜大型工程實施能力，順利推進蘇州、石家莊、深圳等地項目的實施，並於期內成功簽訂包括長春、青島、成都、南京以及海外等多個城市的多條地鐵綫路，並且憑藉自主軟件監控平台與PSD等硬件設備的推廣，使板塊利潤率得到有效提升。

近年來，國內城市軌道交通建設風生水起。二零一六至二零一八年，預計國內將重點推進103條綫路的城市軌道交通項目前期工作並新建城市軌道交通2,000公里以上。集團充分看好軌道交通行業未來發展前景，包括「一帶一路」戰略計劃帶來的發展機遇，希望以「智能」+「節能」為支點，在積極爭取參與新增軌道交通綫路智能化項目的同時，盤活龐大的地鐵節能存量市場，快速推進板塊業務發展；同時積極整合集團各項優勢資源，並伺機需求以資本力量加速產業融合，促進軌道交通行業及集團智慧交通板塊的更好發展。



###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轉型升級，拓展多元化服務

智慧建築與園區板塊以自身智能化與節能技術為支點，在建築行業整體增長放緩的背景下，探索業務轉型與升級，充分拓展細分行業市場，使技術與應用更好的結合。二零一六上半年，建築智能化業務重點拓展數據中心、醫院、高端酒店、商業綜合體等複雜、大型項目，並著力推進自主Techcon樓控管理軟硬件系統的行業化應用。建築節能方面，集團的重慶市建築節能改造一期工程順利收官。集團的節能改造成果再次得到高度認可，其中揚子島酒店和遠東百貨商場喜獲國家級示範項目稱號。與此同時，Techcon EEC節能專家控制系統繼續服務於包括湖北、四川、山東等地的醫院、圖書館、體育場館等各類建築，預計均可實現20%以上節能率。

集團順應行業發展步伐與日益複雜化多元化的建築節能市場需求，努力調整自身業務模式與服務形式，為板塊尋求新的增長點。期內，集團又為株洲、武漢、寧波等多地搭建建築能耗監控平台，建築能耗大數據採集、管理與分析工作不斷整合升級；繼節能EMC、互聯網+能源托管等商務模式的推廣後，集團又開始在重慶等地探索集中能源站的建設，以期實現區域範圍內的能源優化整合與再節能，為板塊探索新的可持續性增長。

### 智慧能源：業務整合重組，打造「源、網、用戶」一體化服務

城市能源的高效生產、輸配和供應是實現綠色城市低成本、低消耗、低排放目標的重要一環。作為行業領軍企業，集團的智慧能源板塊完整布局了熱源熱網綜合監控、供熱節能以及工業節能等城市能源網絡核心技術與工程實施能力。二零一六上半年，熱網智能化業務方面，持續推進大同、保定、蘭州、新鄉等地的項目實施，並成功簽約包括太原、保定、蘭州、武威等多地多個大型項目，通過自動化智能化手段為當地擴大集中供熱面積、提升供熱質量；熱網節能方面，合同期內的多個EMC項目均順利完成上一個供暖季的運行並為集團貢獻節能收益。

與此同時，集團繼續下大力度在本板塊內部進行資源重組與優化調整，探索工業節能業務與城市供熱業務的深度融合，並初見成效。期內簽訂的太原太古集中供熱項目是國內第一個同時具備長距離輸送、大高差、大溫差特點，同時具有多級泵站的閉式循環系統工程，項目充分結合供熱領域各項核心技術，實現熱源在安全、經濟前提下的高難度輸送，是集團智慧能源業務優化整合後的成果體現。當前，板塊依托自身堅實的技術基礎與強大的熱源熱網綜合解決方案能力，繼續不斷探索「源、網、用戶」一體化綜合能源管理服務，同時探索熱網托管及特許經營等持續運營模式，已有多個項目進入洽談階段，相信將成為智慧能源業務板塊未來新的增長點。

## 未來展望

節能環保是中國「十三五」規劃的重點內容之一。國家前瞻產業研究院數據顯示，預計2020年，建築、工業及交通領域節能總產值將達人民幣6,000億元以上；而合同能源管理累計投資將超過人民幣7,000億元，未來將成為我國新興的綠色支柱產業。同方泰德作為領先的城市節能一體化服務供應商，亦會適時響應時代發展步伐與各領域節能服務需求變化，不斷調整自身業務策略與模式，推進各領域核心技術升級，加強核心軟件系統的產品化研發及行業化應用，加速自主產品推廣，提升複雜大型工程實施能力，為客戶打造全方位多元化節能服務體驗，同時為節能行業的標準化規範化發展出力，助力國家綠色城市與節能環保產業發展。

與此同時，集團希望借助資本市場力量，以及同方泰德和清華大學的強大品牌影響力，繼續不斷尋求產業擴張，加速產業整合，通過有效收購兼併或其他合作方式，實現業務的跨越式發展，提升集團整體利潤率，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未來，集團將始終以為用戶打造舒適、智能、節能的全生命周期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為己任。我們堅定地走在城市綜合節能的征程上，道路或許艱辛坎坷，但前方必定光明璀璨！

## 財務回顧—持續經營業務

###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淨收入約人民幣537.2百萬元，同比增長1.1%。一方面，智慧交通及智慧能源業務，受益於中國逐年增長的城市軌道交通建設、城市集中供熱及節能需求，收入錄得顯著增長；但另一方面，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受到建築相關行業放緩的影響，收入大幅倒退。

### 業務分部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收入情況。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經重列)		比較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比例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收入比例	
智慧交通	<b>185,226</b>	<b>34%</b>	80,334	15%	>100%
智慧建築與園區	<b>246,898</b>	<b>46%</b>	367,486	69%	(32.8%)
智慧能源	<b>105,055</b>	<b>20%</b>	83,717	16%	25.5%
合計	<b>537,179</b>	<b>100%</b>	531,537	100%	1.1%

### 智慧交通

來自智能交通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0.3百萬元大幅增加1.3倍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85.2百萬元，佔收入比例從15%提升至34%。中國軌道交通智能化市場需求近年來持續穩定增長，集團市場份額和競爭力不斷提升，帶動智能交通業務的高速增長。於本期間，集團推進深圳軌道網絡運營控制中心(NOCC)、石家莊地鐵1號綫、蘇州地鐵4號綫等城市地鐵智能化項目的實施，並成功簽約或中標長春、青島、成都及海外等多個城市的多條綫路的地鐵智能化項目。與此同時，集團成功簽約並推進北京地鐵8、9號綫地下站的通風空調系統節能改造EMC項目，地鐵節能業務以點帶綫帶面式推進戰略取得突破性進展。

### 智慧建築與園區

來自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67.5百萬元大幅下降32.8%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46.9百萬元。收入大幅下降乃由於國家整體經濟發展處於深度調整中，建築相關行業不景氣，整體增長率放緩，利潤空間下降，面臨這種行業情況，集團正積極轉型，優化調整業務組合。於本期間，集團的建築智能化業務圍繞數據中心、高端酒店、醫院及智能園區領域拓展，相繼成功簽約中國農業銀行北方數據中心、百度雲計算(陽泉)中心及多個城市酒店、商業綜合體的智能化項目，為今後進一步盤活客戶資源、深挖客戶的後續節能改造需求打下堅實基礎。

### 智慧能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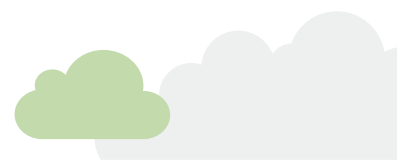
來自智慧能源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3.7百萬元同比增長25.5%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05.1百萬元。於本期間，集團持續推進大同、保定、蘭州、榮成、新鄉等地的熱網智能化項目實施。與此同時，集團在上半年成功簽約太原太古集中供熱、太原市華能東山燃氣熱電聯產集中供熱、大唐保定熱電廠擴建熱電項目集中供熱、通遼熱電集中供熱、蘭州市西熱東輸供熱工程、武威市城區集中供熱等數個熱網智能化項目。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89.3百萬元增加約5.0%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08.6百萬元。

有關增幅乃由於項目收入增加帶來成本相應增加。銷售成本增幅高於收入增幅，乃由於毛利率降低(進一步討論見下文「毛利」一節)。





##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42.2百萬元減少9.6%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28.5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26.8%下降2.8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23.9%。其中，智慧交通業務板塊的毛利率有所提升，智慧能源板塊的毛利率有所下降，而智慧建築板塊的毛利率下降明顯。導致智慧建築板塊毛利率大幅下降6.7個百分點至21.6%的主要原因是受到中國建築行業不景氣影響，集團的建築項目技術服務收入有所減少，同時建築智能化項目毛利率亦有所下降。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2.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1百萬元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5.6百萬元，主要由於建築節能剛剛步入國家十三五規劃期，初期重點發展城市級節能規劃，新的EMC項目仍有待進一步落地實施，使得EMC項目相關的補貼收入及利息收入減少約人民幣2.3百萬元。

##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其他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34.2百萬元，而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則約為人民幣2.3百萬元，主要受益於外幣現金的兌換為集團帶來的匯兌收益。

## 銷售及分銷費用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度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27.4百萬元，同比持平，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5.2%輕微下降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5.1%。

##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3.2百萬元增加22.3%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5.1百萬元，主要由於無形資產的攤銷增加。因此，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10.0%增長2.1個百分點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12.1%。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19.5%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完成收購相關業務之母公司應付代價增加，相應增加財務成本人民幣12.3百萬元。

## 所得稅

所得稅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0百萬元減少33.7%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3百萬元，主要由於集團實現的匯兌收益免徵所得稅。



### 期內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2.0百萬元減少約1.9%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0.8百萬元。純利率由11.7%微跌0.4個百分點至約11.3%。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基本每股盈利同比減少14.6個百分點至人民幣0.0780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人民幣0.0913元)，攤薄每股盈利同比減少8.7個百分點至人民幣0.0767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人民幣0.0840元)。

### 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存貨	<b>387,034</b>	283,762	264,3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1,288,806</b>	1,212,817	1,178,45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1,470,900</b>	1,459,534	1,033,172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b>148</b>	50	104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b>319</b>	175	255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b>308</b>	175	259

\* 周轉天數計算不含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3.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87.0百萬元；存貨周轉日數則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104天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148天，主要由於智慧交通業務及智慧能源業務高速增長帶來的存貨增長。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12.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288.8百萬元；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255天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319天。一方面，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展業務帶動貿易應收款項相應增加，另一方面，建築相關行業增長放緩情況下工程項目進度減緩，使應收賬款賬期有所增加。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金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59.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470.9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收購母公司相關業務應付代價餘額人民幣490.3百萬元)；本集團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259天增加至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約308天。一方面，集團持續擴展業務帶來貿易應付款項相應增加，另一方面，根據集團與供應商的合同約定，集團向供應商的工程款項的支付進度與集團收到客戶的工程款項進度基本一致。在工程項目進度減緩的情況下，集團也相應調整了付款進度。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手頭現金餘額撥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791.5百萬元，佔集團淨資產的39.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261.9百萬元)。計劃將視乎市場財務成本情況及集團需求而酌情用於集團正常營運資金用途，及／或支付母公司相關業務收購的餘下款項，及／或將來收購及／或償還貸款。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及在手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包括約人民幣181.0百萬元的短期銀行貸款(平均年利率為4.68%)及長期借貸約人民幣71.8百萬元(平均年利率約為4.35%)。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債務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償還了約人民幣123.7百萬元的短期銀行貸款及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長期借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主要為人民幣銀行貸款及借款。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人民幣、美元、港元及新加坡元的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38.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淨額約人民幣816.5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貸款及借貸除以總資產)約為6.7%(二零一五年：約11.2%)。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合同責任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報表內未計提撥備的尚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286,496	304,461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本集團並無成立任何特殊目的實體以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其信貸支持或從事租賃、對沖或提供研發服務。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視為本集團的股東(「股東」)並劃分為股東權益，或未於財務報表反映的衍生合同。此外，本集團亦無於轉讓予非綜合實體以向其提供信貸、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持服務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 僱員、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646名僱員，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770名僱員減少16.1%。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總員工成本由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3.8百萬元小幅增加至約人民幣64.0百萬元。

根據其政策，本集團乃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有行業慣例釐定其薪酬，並會定期檢討所有薪酬政策及報酬組合。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本集團亦針對新推出的產品另行培訓前綫銷售人員，以加強彼等的銷售及推廣成效。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瞭解。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採納建議最佳常規。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財務資料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討論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 證券發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透過發行股本證券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 權益披露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有關條文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sup>(3)</sup>
謝漢良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sup>(1)</sup>	8,000,000	1.00%
	實益擁有人	11,920,000	1.50%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sup>(2)</sup>	0.50%
趙曉波先生	實益擁有人	6,328,000	0.79%
	實益擁有人	3,400,000 <sup>(2)</sup>	0.43%
梁樂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00,000 <sup>(2)</sup>	0.26%
	實益擁有人	900,000	0.11%
劉天民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sup>(2)</sup>	0.06%
范仁達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sup>(2)</sup>	0.06%
謝有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sup>(2)</sup>	0.06%
陳華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0 <sup>(2)</sup>	0.06%

附註：

- (1) 謝漢良先生為M2M Holdings Ltd的唯一股東，因此被視作於M2M Holdings Lt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
- (3)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百分比乃根據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惟並未計及於全部承授人悉數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後可能向彼等配發及發行的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從未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2,000,000	11.54%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sup>(1)</sup>	176,148,142	22.10%
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76,148,142	22.10%

附註：

- (1)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為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的唯一股東，因此被視作於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本公司上市前，本集團已採納二零零九年科諾威德僱員購股權計劃以讓僱員可持有本集團股權。

二零零九年科諾威德僱員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並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經管理該計劃的委員會決議案修訂。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零九年科諾威德僱員購股權計劃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二零零九年科諾威德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失效或註銷。

### 購股權計劃

由於二零零九年科諾威德僱員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故於本公司上市後可能不會根據二零零九年科諾威德僱員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採納日期」)，本公司股東已批准且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的股東大會上採納的一項普通決議案，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即採納上述普通決議案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52,152,000股股份。倘於直至最近授出日期的任何12個月內向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參與者已授出及將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予以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則不會向該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獲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10年。概無規定在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須在提呈日期後28天當日或之前接受該授出時，向本公司支付1.0港元。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於提呈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及
- (b) 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於本公司股東採納購股權計劃的日期(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在其後將不會授出或提呈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的有關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sup>(1)</sup>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sup>(2)</sup> 、 <sup>(3)</sup> 、 <sup>(4)</sup>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發行在外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獲行使 <sup>(5)</sup>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在外
<b>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b>							
趙曉波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15港元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2,400,000	-	-	2,400,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3.06港元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1,000,000	-	-	1,000,000
謝漢良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15港元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4,800,000	1,800,000	-	3,000,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3.06港元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1,000,000	-	-	1,000,000
劉天民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3.83港元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四日	500,000	-	-	500,000
范仁達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3.83港元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四日	500,000	-	-	500,000
謝有文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3.83港元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四日	500,000	-	-	500,000
陳華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3.83港元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四日	500,000	-	-	500,000
梁樂偉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15港元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1,500,000	-	-	1,500,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3.06港元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600,000	-	-	600,000
<b>其他僱員</b>							
合計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15港元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11,750,000	-	550,000	11,200,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3.06港元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14,800,000	50,000	1,150,000	13,60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3.83港元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4,300,000	-	-	4,300,000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	3.444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5,900,000	-	-	5,900,000
<b>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b>							
合計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3.06港元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1,800,000	-	-	1,800,000
<b>其他</b>							
合計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1.15港元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二日	2,900,000	-	-	2,900,000
	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	3.06港元	二零一五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32,900,000	-	2,000,000	30,900,000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3.83港元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四日	1,000,000	-	-	1,000,000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	3.444港元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1,100,000	-	-	1,100,000
總計				89,750,000	1,850,000	3,700,000	84,200,000

附註：

(1) 緊接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每股股份收市價分別為1.15港元、3.06港元、3.83港元及3.34港元。

(2)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各自為「授出日期A」)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應設有期權期(定義見購股權計劃)，由各授出日期A起計五年並待要約函件所載若干表現目標達成後，根據以下時間表(就本目的而言，為期權歸屬的各日期，下文統稱「歸屬日期A」)歸屬承授人：

(i) 就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其他僱員及其他人士而言：

歸屬日期A	歸屬的期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A滿兩週年後任何時間	已授出期權總數的50%
授出日期A滿三週年後任何時間	已授出期權總數的50%

(ii) 就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而言：

歸屬日期A	歸屬的期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A滿兩週年後任何時間	已授出期權總數的100%

(3)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各自為「授出日期B」)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應設有期權期(定義見購股權計劃)，由各授出日期B起計五年並待要約函件所載若干表現目標達成後，根據以下時間表(就本目的而言，為期權歸屬的各日期，下文統稱「歸屬日期B」)歸屬承授人：

(i) 就董事而言：

歸屬日期B	歸屬的期權百分比
於授出日期B	已授出期權總數的100%

(ii) 就其他僱員而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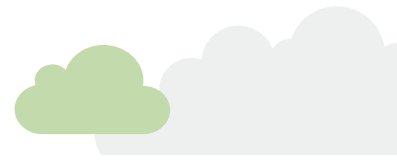
歸屬日期B	歸屬的期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B滿兩週年當日	已授出期權總數的100%

(4)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各自為「授出日期C」)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應設有期權期(定義見購股權計劃)，由各授出日期C起計五年並待要約函件所載若干表現目標達成後，根據以下時間表(就本目的而言，為期權歸屬的各日期，下文統稱「歸屬日期C」)歸屬承授人：

歸屬日期C	歸屬的期權百分比
授出日期C滿一週年當日	已授出期權總數的50%
授出日期C滿兩週年當日	已授出期權總數的50%

(5)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獲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46港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失效或註銷。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本公司刊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後的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范新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黃俞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有關董事變更的詳情及黃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的公佈。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謝有文先生獲委任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EC World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任何其他有關董事的資料。



# 獨立審閱報告



致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的審閱報告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0到44頁所載的中期財務報告，當中包括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方式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中期財務報告。

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閱就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根據協議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匯報吾等的結論，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閱範疇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報告的工作包括首要向主管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疇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狹窄，因而無法讓吾等確保將可知悉審計工作能夠識別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吾等相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於各重大方面並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5	<b>537,179</b>	531,537
銷售成本		<b>(408,640)</b>	(389,288)
<b>毛利</b>		<b>128,539</b>	142,249
其他收入		<b>15,587</b>	22,651
其他收益淨額		<b>34,191</b>	2,280
銷售及分銷成本		<b>(27,355)</b>	(27,432)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b>(65,087)</b>	(53,217)
<b>經營溢利</b>		<b>85,875</b>	86,531
財務成本	6(a)	<b>(19,814)</b>	(16,577)
<b>除稅前溢利</b>		<b>66,061</b>	69,954
所得稅	7	<b>(5,297)</b>	(7,986)
<b>持續經營業務期內溢利</b>		<b>60,764</b>	61,968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8	-	8,974
<b>期內溢利</b>		<b>60,764</b>	70,942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下列人士應佔溢利：</b>			
本公司權益股東			
—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b>62,172</b>	62,041
—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	6,187
		<b>62,172</b>	68,228
非控股權益			
— 持續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b>(1,408)</b>	(73)
— 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		-	2,787
		<b>(1,408)</b>	2,714
<b>期內溢利</b>		<b>60,764</b>	70,942
<b>每股盈利</b>			
9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人民幣)		<b>0.0780</b>	0.1004
— 攤薄(人民幣)		<b>0.0767</b>	0.0904
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人民幣)		<b>0.0780</b>	0.0913
— 攤薄(人民幣)		<b>0.0767</b>	0.0840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期內溢利	60,764	70,94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	14,898	(7,72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5,662	63,219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77,070	61,716
非控股權益	(1,408)	1,50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5,662	63,219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50,747	266,944
租賃款項		3,013	3,068
無形資產		260,267	256,442
其他金融資產	11	300,278	241,881
遞延稅項資產		11,127	9,782
		<b>825,432</b>	778,117
<b>流動資產</b>			
貿易證券		5,098	6,211
存貨		387,034	283,7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288,806	1,212,817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478,446	422,6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791,542	1,261,853
		<b>2,950,926</b>	3,187,256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470,900	1,459,534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1,726	1,457
貸款及借貸		181,020	276,702
融資租賃承擔		171	167
應付所得稅		97	17,115
		<b>1,653,914</b>	1,754,975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97,012</b>	1,432,281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122,444</b>	2,210,398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貸	<b>71,764</b>	168,699
融資租賃承擔	<b>257</b>	335
遞延稅項負債	<b>10,090</b>	6,995
遞延收入	<b>33,234</b>	27,573
	<b>115,345</b>	203,602
<b>資產淨值</b>	<b>2,007,099</b>	2,006,796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5 <b>1,249,265</b>	1,246,989
儲備	<b>751,149</b>	751,721
<b>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2,000,414</b>	1,998,710
<b>非控股權益</b>	<b>6,685</b>	8,086
<b>權益總額</b>	<b>2,007,099</b>	2,006,796

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趙曉波  
謝漢良

)  
)  
) 董事  
)  
)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a)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薪酬 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贖回優先 股股本部分 所產生的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b)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如先前呈報)	629,544	49,931	(25,728)	20,069	4,095	(324,501)	437,550	790,960	29,916	820,876
於共同控制下進行業務合併所作出 的調整(附註19)	-	-	-	-	-	359,682	-	359,682	-	359,68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重列)	629,544	49,931	(25,728)	20,069	4,095	35,181	437,550	1,150,642	29,916	1,180,55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經重列)：										
年內溢利	-	-	-	-	-	-	68,228	68,228	2,714	70,942
其他全面收益	-	-	(6,512)	-	-	-	-	(6,512)	(1,211)	(7,72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6,512)	-	-	-	68,228	61,716	1,503	63,219
發行股份	592,097	-	-	-	-	-	-	592,097	-	592,097
以權益結算股份交易	-	-	-	5,727	-	-	-	5,727	-	5,727
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	1,055	-	-	(191)	-	-	-	864	-	864
其他變動	-	-	-	-	-	(23,723)	(7,097)	(30,820)	-	(30,82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經重列)	1,222,696	49,931	(32,240)	25,605	4,095	11,458	498,681	1,780,226	31,419	1,811,645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a)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薪酬 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5(b)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246,989	69,354	24,330	23,391	(537,048)	1,171,694	1,998,710	8,086	2,006,796
期內溢利	-	-	-	-	-	62,172	62,172	(1,408)	60,764
其他全面收益	-	-	14,898	-	-	-	14,898	-	14,89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4,898	-	-	62,172	77,070	(1,408)	75,662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	-	-	-	-	-	-	7	7
支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附註15(c))	-	-	-	-	-	(79,712)	(79,712)	-	(79,712)
以權益結算股份交易	-	-	-	2,469	-	-	2,469	-	2,469
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	2,276	-	-	(399)	-	-	1,877	-	1,87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1,249,265	69,354	39,228	25,461	(537,048)	1,154,154	2,000,414	6,685	2,007,099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用現金	<b>(188,324)</b>	(59,021)
已付所得稅	<b>(19,518)</b>	(28,244)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207,842)</b>	(87,265)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26,932)</b>	(45,779)
<b>融資活動</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1,877</b>	592,961
支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b>(79,712)</b>	–
償還貸款及借貸	<b>(223,682)</b>	(180,510)
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b>23,487</b>	113,416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278,030)</b>	525,86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512,804)</b>	392,823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57,474</b>	441,598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b>42,485</b>	(9,229)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87,155</b>	825,192

隨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1 編製基準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五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此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於二零一五年，同方泰德國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同方泰德北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同方節能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同方節能」，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向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同方」)收購有關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提供以監控系統為核心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的若干業務(「目標業務」，在不同情況下，連同與該等業務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由於本公司及目標業務共同受同方的控制，因此，收購目標業務乃採用根據載列於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的合併會計法入賬，及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金額已重列。有關詳情於附註19披露。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呈報的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事項及交易的解釋，對瞭解本集團由二零一五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實屬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經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中期財務報告。

載入中期財務報告中關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過去已呈報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取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發表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 2 呈列貨幣變更

於二零一五年出售Distech Controls Inc.(詳情於附註8披露)後，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於中國進行。因此，本公司決定將其呈列貨幣由美元變更為人民幣，且人民幣為本集團中國實體的功能貨幣。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可比較金額已由美元重新換算為人民幣。所有以人民幣呈列的財務資料已約整至最接近千元，惟每股盈利除外。

##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其中，以下修訂與本集團相關：

-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列報：披露計劃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此週期年度改進包括對四個準則的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予以修訂，明確要求倘實體在中期財務報告中被要求所披露的資料為在中期財務報告之外且需要交叉索引到其他的中期財務報表中，則需要給該中期財務報表的使用者提供交叉索引項的中期財務報告中的相同內容以及相同期間的詳細信息。由於本集團沒有被要求披露中期財務報表以外的相關信息，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的列報和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列報：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對多項列報要求進行了小幅修訂。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的列報和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城市智慧節能一體化綜合服務。其業務涵蓋三大分部，包括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及智慧能源，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收益指售予客戶的貨品的銷售價值、提供服務的收入以及工程合同收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貨品	<b>205,168</b>	212,150
提供服務	<b>22,837</b>	22,620
合同收益	<b>309,174</b>	296,767
	<b>537,179</b>	531,537

##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劃分各個分部以管理其業務。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合併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智慧交通業務(「智慧交通業務」)：包括綜合監控系統(ISCS)、地鐵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BAS)、安全門系統等一系列軌道專利軟硬件產品及系統，提供從方案設計、採購設備、安裝調試至售後服務的全生命周期綜合解決方案。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提供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及能效管理服務，涵蓋了能耗綜合監控、節能諮詢及節能改造服務、建築智能化系統集成和產品供應，為客戶提供各類建築的全生命周期服務，降低建築能耗和運營成本。

## 5 分部報告(續)

智慧能源業務(「智慧能源業務」)：在能源生產環節進行能量梯級利用和能源系統優化改造，擁有區域能源規劃、工業餘熱回收綜合利用技術、熱泵技術、溫濕度獨立控制技術、變風量技術等一系列領先技術。本集團也已擁有包括熱網、熱源監控及優化調控、分布式變頻供熱技術、冷熱網平衡技術、多熱源供熱技術等自有核心領先技術。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同方收購有關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提供以監控系統為核心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的若干業務。因此，為進行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已變更為以智慧交通業務、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及智慧能源業務分部的財務資料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個別呈報及由最高營運決策人個別審閱的方式。

基於上述變動，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分部報告的相應數據已重列，以反映該等新分部的財務資料。

### (a)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基於以下基準監督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所涉資產折舊或攤銷所另行產生的費用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除呈報產品分部間銷售外，分部間提供的援助(包括共享資產及技術知識)不予計量。

呈報分部業績時使用除所得稅前損益，並就未特定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財務成本、拆舊及攤銷)作出調整。分部損益用於計量表現，原因為管理層認為分部損益是評估業內其他公司相關的若干分部業績的最有用資料。

除收取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給予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利息收入及減值虧損的分部資料。分部間定價使用市場基準按持續方式釐定。

由於本集團不會定期向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匯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



## 5 分部報告(續)

## (a)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資料(續)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智慧交通業務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		智慧能源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185,226	80,334	246,898	367,486	105,055	83,717	-	211,223	537,179	742,760
分部間收益	-	-	-	220	-	-	-	3,336	-	3,556
可報告分部收益	185,226	80,334	246,898	367,706	105,055	83,717	-	214,559	537,179	746,316
可報告分部溢利	33,736	14,630	30,579	82,455	43,174	37,148	-	26,302	107,489	160,535
利息收入	1,520	3,531	5,589	11,629	3,968	2,255	-	561	11,077	17,976
減值虧損	(3,209)	(1,014)	(4,820)	(4,638)	(1,821)	(1,056)	-	-	(9,850)	(6,708)

\* 見附註8。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 5 分部報告(續)

### (b) 可報告分部損益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可報告分部收益</b>		
可報告分部收益	<b>537,179</b>	746,316
分部間收益對銷	-	(3,556)
已終止經營業務對銷(附註8)	-	(211,223)
綜合收益	<b>537,179</b>	531,537
<b>溢利</b>		
可報告分部溢利	<b>107,489</b>	160,535
已終止經營業務對銷(附註8)	-	(15,853)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的可報告分部溢利	<b>107,489</b>	144,682
折舊及攤銷	<b>(37,395)</b>	(47,725)
財務成本	<b>(19,814)</b>	(20,55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收益/(開支)	<b>15,781</b>	(6,446)
綜合除稅前溢利	<b>66,061</b>	69,954

###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境外並無重大的持續經營業務，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及)：

###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貸款及借貸利息	19,814	16,577

###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攤銷	21,839	16,558
折舊	15,556	21,363
利息收入	(11,077)	(17,415)

## 7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稅項	3,547	6,729
遞延稅項	1,750	1,257
	5,297	7,986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該期間持續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新加坡所得稅計提撥備。
- (ii)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 (iii) 同方泰德北京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 同方節能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 (iv) 同方泰德軟件(北京)有限公司(「同方泰德軟件」)獲認可為軟件及整合電路企業，自首年獲利起免繳稅項兩年，而第三至第五年的稅率為12.5%，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於Distech Controls Inc. (「Distech Controls」)的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133百萬加元(相當於人民幣642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收取117百萬加元(相當於人民幣569百萬元)的現金代價，而託管金額16百萬加元(相當於人民幣73百萬元)已於其他應收款項入賬。完成交易後，Distech Controls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鑒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Distech Controls，即終止於獨立的主要地區的業務經營，故本公司已重列比較數字，以將Distech Controls的業務經營重新分類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 (a)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	211,223
淨開支	-	(191,390)
財務成本	-	(3,980)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	-	15,853
所得稅	-	(6,879)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扣除稅項	-	8,97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無	0.0091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	無	0.0064

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人民幣6,187,000元及附註9所披露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091元。

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期內溢利人民幣4,729,000元及附註9所披露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0064元。

## (b)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31,6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16,21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9,219)
期內現金流入淨額	-	6,189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2,172,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228,000元(經重列))及中期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96,878,782股(二零一五年：679,532,366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2,172,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6,770,000元(經重列))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10,291,002股(二零一五年：738,451,464股)計算。

### 持續經營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持續經營業務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62,172,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2,041,000元(經重列))計算，而所用分母分別與上文詳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為人民幣872,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809,000元(經重列))。

## 11 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克拉瑪依建造合約的長期應收款項人民幣101,61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611,000元)，連同中國人民銀行就條款相同的貸款所報當時現行借貸利率140%計算的投資回報。

其他金融資產餘額指若干建造合約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須於3年至8年期間分期還款。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對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減呆賬撥備)截至呈報期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b>646,455</b>	469,754
逾期1個月內	<b>6,140</b>	114,156
逾期超過1個月但不足3個月	<b>76,638</b>	12,052
逾期超過3個月但不足12個月	<b>137,101</b>	190,260
逾期超過12個月	<b>136,624</b>	159,507
貿易應收款項(已扣減呆賬撥備)	<b>1,002,958</b>	945,729
其他應收款項	<b>126,022</b>	115,025
貸款及應收款項	<b>1,128,980</b>	1,060,754
存款及預付款項	<b>159,826</b>	152,063
	<b>1,288,806</b>	1,212,8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0至180日內到期。

##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b>4,387</b>	4,379
銀行及手頭現金	<b>787,155</b>	1,257,474
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91,542</b>	1,261,853
受限制存款	<b>(4,387)</b>	(4,379)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87,155</b>	1,257,474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截至呈報期結算日賬齡分析如下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b>按發票日期：</b>		
3個月內	<b>502,972</b>	560,376
超過3個月但6個月內	<b>31,600</b>	81,934
超過6個月但12個月內	<b>138,774</b>	61,334
超過12個月	<b>110,618</b>	72,56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b>783,964</b>	776,2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應付關連方款項(附註)	<b>493,076</b>	479,324
— 應付第三方款項	<b>32,040</b>	40,034
以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b>1,309,080</b>	1,295,570
預收款項	<b>161,820</b>	163,964
	<b>1,470,900</b>	1,459,534

所有上述結餘預期於一年內結清。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關連方的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同方的結餘人民幣490,32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8,017,000元)，相當於收購目標業務代價的餘下結餘(見附註19)。該金額須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前清償，亦按中國人民銀行於相關期間訂明的貸款利率計息。



## 15 股本、儲備及股息

## (a) 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b>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b>				
於一月一日	<b>795,272,189</b>	<b>1,246,989</b>	644,228,189	629,544
發行新股份 <sup>(i)</sup>	-	-	128,994,000	592,097
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 <sup>(ii)</sup>	<b>1,850,000</b>	<b>2,276</b>	22,050,000	25,348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b>797,122,189</b>	<b>1,249,265</b>	795,272,189	1,246,989

(i)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按每股面值5.95港元發行合共128,994,000股股份。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在若干承授人按總代價人民幣1,877,000元(已計入股本)行使購股權後，本公司發行合共1,850,000股股份，而人民幣399,000元已自以股份薪酬補償儲備轉移至股本當中。

## (b)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來自與權益持有人以權益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結餘包括所付代價公平值與於共同控制下進行業務合併所得資產淨值或反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調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之間的差額所產生的資本儲備變動。

## (c)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批准及派付過往財政年度應付權益股東應佔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批准及派付過往 財政年度特別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79,712</b>	-

## 1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 公平值等級

下表呈列於資產負債表日以經常性貸款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公平值等級分為三個等級。公平值等級計量的分類根據估值技術使用的參數可否觀察及重要與否釐定，載列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利用第一級參數，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利用第二級參數(即除第一級報價外的可觀察參數)且不使用重要不可觀察參數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參數指無法從市場數據取得的參數；
- 第三級估值：利用重要不可觀察參數計量的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為貿易證券，屬公平值等級中的第一級，詳述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公平值計量分類為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貿易證券	5,098	5,098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分類為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資產： 貿易證券	6,211	6,211	-	-

### (ii)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 1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的尚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286,496	304,461

## 18 重大關連方交易

### (a) 關連方名稱及與彼等的關係

期內，與以下各方的交易視為關連方交易：

#### 關連方名稱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同方」)

同方人工環境有限公司(「同方人工」)

遼寧同方安全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同方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同方光電環境有限公司

北京同方潔淨技術有限公司

同方鼎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同方銳安科技有限公司

同方威視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鶴山同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同方川崎節能設備有限公司(「同方川崎」)

同方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會編製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上列其他關連方為同方的附屬公司，惟同方川崎為同方的聯營公司。

## 18 重大關連方交易(續)

### (b)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重大關連方交易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對同方及其附屬公司的銷售	24,204	72,432
向同方及其附屬公司採購	3,608	9,969
向同方川崎採購	—	7,254
向同方及其附屬公司就雜項產品及服務付款	1,071	2,761
向同方及同方人工支付利息開支	15,369	4,458
償還同方人工貸款	100,000	—
來自同方的企業管理費用分配	—	15,676
同方轉移至本集團的款項	228,163	—
本集團轉移至同方的款項	258,127	—

除上述關連方交易外，同方亦以零代價授權本集團在中國使用若干商標。

董事認為，上述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關連方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並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中進行。

### (c)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同方為由中國政府控制的國有企業。除與同方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繫人士進行於上文附註18(a)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 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
- 購買材料；及
- 銀行存款及借貸。

## 19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有關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領域提供以監控系統為核心的智能化整體解決方案的目標業務，總代價為人民幣661,796,000元(根據該等協議予以調整及釐定)。

收購目標業務已就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進行合併會計入賬處理，故相應地重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比較金額。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所產生影響於本集團綜合收益表的對賬如下：

	本集團 (如先前所呈報) 人民幣千元	目標業務 (包括對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b>			
期內溢利	63,849	7,093	70,942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 本公司權益股東	61,135	7,093	68,228
— 非控股權益	2,714	—	2,714